

##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”)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本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LF2023-011)。

近日,公司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本次变更情况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,原委派叶金福、杨七虎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由于叶金福工作调整,现委派黄羽接替叶金福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,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黄羽、杨七虎。

### 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

#### 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:黄羽,中国注册会计师,2008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,2007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挂牌公司审计,2012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;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家次。

#### 2、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签字注册会计师黄羽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督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# 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；
- 2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、身份证件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